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河北禹能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承租方：沧州鑫亿康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相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1、甲方将位于正港工业园区公司的南侧车间北跨的东侧部分(面积约 1000 平米)出租给乙方。

二、厂房租赁日期

1、厂房租赁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应于甲方商议，待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否则视为乙方不续租。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及办公室租金为：

年度人民币大写：100000 元整（不含税，如需缴纳税费由乙方自己缴纳），

2、本次需交费分壹次缴清，本次为 100000 元整。

四、其他约定

1、租赁期间乙方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附属设施，厂房及设施由乙方造成损坏的乙方应及时维修，并承担费用。

3、租赁期间乙方无权改变厂房和房屋结构，如改变，应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待乙方不租时，恢复原貌，承担费用。

4、乙方在租赁期间如需转租等，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在甲方与新的承租方未达成协议之前租金由乙方承担直到本合同结束。

5、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进行非法活动。乙方不得进行违纪、违规、非法活动。如因乙方的过错造成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乙方负责损害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等工作，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各职能部门的检查工作。乙方必须按照公安消防、安全、环保、卫生等政府部门各项安全要求执行，如发生任何问题、事故等，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乙方不遵守法律法规，甲方可以断电，造成事故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7、厂房及房屋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应截止到乙方搬出当月结算租金，剩余租金退回。

8、租赁期间，甲乙双方为租赁关系，独立经营，发生的任何一切经济往来于对方无关，由于债务纠纷等问题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赔偿对方损失。

9、乙方应遵守甲方厂规及制度，不遵守者进行罚款，情节严重的可终止租赁协议且不退回剩余租赁费，并追究法律责任。

五、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应遵守双方约定，不得违约。违约方赔付对方壹年租金，如协商不成或违约应在守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河北禹能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电 话： 日 期：2025 年 1 月 1 日	承租方：沧州鑫亿康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电 话： 日 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



扫描全能王 创建